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90,000,000股，此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等提呈之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擔任是次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佔總票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507,453,424 (100.00%)	0 (0.00%)

決議案		票數(佔總票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謝毅博士為執行董事。	506,450,000 (99.83%)	843,424 (0.17%)
	(b) 重選方林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07,293,424 (100.00%)	0 (0.00%)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07,293,424 (100.00%)	0 (0.00%)
3.	重聘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07,293,424 (100.00%)	0 (0.00%)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480,110,000 (94.64%)	27,183,424 (5.36%)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507,453,424 (100.00%)	0 (0.00%)
6.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以加入本公司購回股份面值。	480,270,000 (94.64%)	27,183,424 (5.36%)

由於就上述第1至第6項決議案之贊成票均超過50%，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毛裕民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毛裕民博士、謝毅博士、樓屹博士及王秀娟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林虎先生、薛京倫先生及金松女士。

* 僅供識別